

5年来,万余批进口食品被检不合格——

“洋”食品也要严管

本报记者 彭训文

前些天,2000多升从俄罗斯进口的不合格饮料被黑龙江绥芬河检验检疫局销毁。这些饮料被检出中国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的禁止添加剂——合成色素酸性红。

近年来,食品安全成了困扰中国人的“心病”,很多消费者转而信任和青睐“洋”食品。不过,屡屡曝光的进口食品安全问题表明,“洋”食品也不安全。事实上,进口食品安全在中国从来没有“免检牌”,而且会被监管得更严。

不符合中国“国标”的,拿下!

上个月,国家质检总局公布涉及158批次不合格食品和化妆品信息的名单,很多“洋食品”因为食品安全问题而被拒之国门之外。

名单显示,巴西一家公司出口至中国的两批次冷冻浓缩橙汁被检出菌落总数超标,这些产品达145.8吨。日本“生活之门”10批次不同口味的饮料也因为超范围使用食品添加剂、标签不合格而被依法销毁。俄罗斯的1批次、400千克爱斯基摩人牌“美味”奶油冰淇淋被检出大肠菌群超标。来自美国的1批次欧洲果馅酸奶冰淇淋粉被检出菌落总数超标。

另外,有26批次的不合格冻品被依法销毁。其中包括3批次来自巴西的冷冻鸡翅被检出货证不符,1批次的巴西冷冻鸡翅被检出货证不符;来自荷兰的冻带骨肉猪肉货证不符;来自智利的鸡胸皮标签不合格。

事实上,不仅是国家质检总局多次针对进口食品公布过这样的名单,各地近年来也不断检出不合格的进口食品。美国可口可乐公司饮料、马来西亚糖果、澳大利亚杀菌乳等海外产品都曾登上中国质检部门的质量“黑榜”,产品被退货或者销毁。

而国家质检总局此前发布的《“十二五”进口食品质量安全状况》白皮书更显示,“十二五”期间(2011年至2015年),中国相关部门共检出不合格进口食品12828批、6.8万吨。这些食品来自109个国家和地区,几乎所有种类的进口食品均有不符合我国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的情况。不合格的原因主要包括微生物污染、品质不合格、食品添加剂不合格和标签不合格等。

“相比本土食品,跨境食品供应链更长更复杂,食品原料生产、成品加工、运输储存等环节已超越了国界。”中国检验检疫科学研究院首席专家、总工程师陈颖研究员说,这些进口食品的生物种质、品质特征、食源性病原微生物分布等方面极具地域特征,加之国际贸易中的文化、宗教、政治等因素,给跨境食品质量安全保障带来更严峻的挑战。

进口的三个环节,全查!

“进口食品在消费者中一直拥有较好的口碑。但是,进口食品也并不是安全的代名词。”中国农业大学食品科学与营养工程学院副教授朱毅认为,应尽快出台切实可行的监管措施,督促向中国出口的海外食品公司遵守中国食品安全标准。



辽宁省沈阳市一家超市的进口食品区。(资料图片)

今年3月,中国政府发布的“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明确要求,要加快完善食品监管制度,加强对进口食品的监管。针对进出口食品行业中存在的一系列安全问题,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进出口食品安全局局长韩奕近日在一个论坛上表示,中国将用“治理”理念,建立起覆盖“进口前、进口时、进口后”三个环节的进口食品安全治理制度体系。

“未来检验检疫部门将与食品药品监管部门密切配合,对婴幼儿配方乳粉、保健食品等几类产品在严格执行注册备案制度的基础上,对产品进行严格检验,保证产品符合相关的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韩奕说。

让人吃得放心、安心,加强对进口食品安全的研究也很重要。近日,陈颖主持的“跨境食品品质与质量控制数据库构建及创新集成开发”重点项目获得了2600万元的国家经费支持。她的团队囊括了国内多地质检系统的专家和相关高校的研究人员,将研发针对进口食品潜在和新发化学、生物危害物及有害代谢物等的识别技术,建立进口食品的代谢物残留数据库、标志性特征数据库、微生物监控与溯源平台等。

“我们的目标是用科技创新手段让进口食品更安全;同时也是为了解决发达国家针对我国的技术性贸易措施,掌握国际食品贸易主动权和话语权。”陈颖说。

选购进口食品要“三看”

看中文标签。《食品安全法》明确规定,进口的预包装食品应当有中文标签,并标明食品的原产地以及境内代理商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外包装没有中文标签的食品,请不要购买。

看检验检疫证明。检验检疫部门对每批进口食品出

具“入境货物检验检疫证明”,该证明是进口食品进入流通市场的“通行证”,消费者可以向经销商索取该证明。没有该证明的境外生产食品,请不要购买。

看产品检验检疫准入情况。国家质检总局目前对肉类、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水产品、燕

窝、肠衣、植物源性食品、中药材等进口食品的生产国家(地区)实施评估和审查制度,对生产企业实施注册制度。消费者可以登录质检总局“评估审查符合要求的国家或地区输华食品目录”信息系统,查询进口食品准入情况。未获准入国家(地区)、未获注册生产企业的食品,请不要购买。

另外,消费者可以向出具检验检疫证明的检验检疫部门咨询,咨询电话是当地区号+12365。

这些海外食品未获准进入中国



产品名称: 芝邑安迪可香浓烘焙咖啡豆
产地: 意大利
制造商: ZICAFFE SPA
原因: 货证不符
处理措施: 销毁



产品名称: 喔熊饼干
产地: 台湾地区
制造商: KUO YUAN YE FOODS CO.,LTD
原因: 超范围使用乳化剂
处理措施: 销毁



产品名称: 咯思特芋头酥
产地: 马来西亚
制造商: SHENGMING-HUA TRADING
原因: 菌落总数超标
处理措施: 退货



产品名称: 南阳17茶饮料
产地: 韩国
制造商: NANYANG DAIRY PRODUCT CO.,LTD
原因: 超范围使用咖啡因
处理措施: 退货



(依据国家质检总局2016年9月公布的《未予准入的食品化妆品信息》,详情请扫描二维码)

元旦、春节即将到来,把好食品安全关,是各监管部门的重中之重。12月以来,国家食品药品监管总局两次通告包括蔬菜制品、保健食品、膨化食品等在内的共16批次食品不合格信息,各地食药监局也发布消费警示,提醒消费者节前饮食消费的注意事项,避免发生食品安全事故,确保“舌尖上的安全”。

多地开展专项整治

黑龙江省自12月9日起,在包括元旦、春节期间和冬季冰雪旅游旺季的100天时间里,集中开展“食安龙江百日行动”,对重点企业和重点品种进行全覆盖检查,公众在重大节日期间购买食品将得到更安全的保障。

青海省自12月16日起,在全省范围内深入开展近两个月的食品安全集中整治行动。针对群众反映强烈、社会危害严重和“两节”期间热销食品,监管部门将深入排查隐患和“行业潜规则”,切实做到食品生产经营户100%检查到位、发现违法行为100%查处到位、投诉举报100%核查回复到位。

此外,许多市、县也在近期开展食品专项抽查、监管。四川省德阳市针对节日大宗年货食品及农村市场热销食品范围,开展元旦春节食品专项抽检;安徽省淮南市将承办年夜饭和承接宴席的餐饮单位和旅游景点餐饮单位、大型超市、农贸市场等列为重点检查对象,开展专项整治;海南省乐东县部署“两节”期间食品安全监管,确保全县人民过上欢乐、祥和、平安的节日。

消费警示注重细节

“不轻信,莫贪小,常警惕惕心;细查看,多比较,购前深思量。”这是上海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官方微博11月21日发布的保健食品消费警示顺口溜。

保健食品是逢年过节时的常备“年货”,临近元

旦、春节,保健食品进入消费高峰期。为了探亲访友、孝敬老人,一些消费者盲目选购保健食品,给食用者带来安全隐患。上海食药监局利用微博,通过图片漫画的形式,直观生动地提醒人们在购买保健食品时要“擦亮眼睛”;湖南省永州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近期同样发布消费警示,从6个方面提醒市民正确选择和科学食用保健食品。

“双节”来临之际,许多地区着眼细节,结合当地民众日常生活饮食习惯,发布消费警示。

天气渐冷,吃火锅成为广大市民喜欢的餐饮消费方式,羊肉消费进入高峰期。四川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12月15日发布羊肉消费提示,从购买渠道、辨别方法、食用禁忌等方面为市民安全饮食做出提示;山东省莱芜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月初发布冬季火锅食品安全消费警示,提示市民做好“选、煮、吃”,要求火锅店严控“油、肉、料”。

剑指农村食品安全

食品安全监管,是食品安全治理不可或缺的重要一环。作为大部分食品生产源头的农村地区,因为基础设施相对薄弱,成为监管工作推进的重点。

11月下旬起至12月中旬,国务院食品安全办会同

年关将至 各地出手

守护好舌尖上的安全

本报记者 王 萌

公安部、农业部、工商总局、食品药品监管总局组成联合督查组,采取督查组直接督查与相关省(区、市)交叉督查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农村食品安全治理专项督查工作。

据了解,此次督查共9项,每一项包括多方面具体内容,而每个督查内容中又有多个督查重点。如“农村食品生产经营行为全过程监管情况”一项中包括“食品小作坊、小摊贩、小餐饮管理办法出台情况;农村集市和庙会监管情况;校园及其周边和农村集体聚餐食品安全状况;流动摊贩及游商监管情况”和“农村食品生产经营主体进货查验和查验记录及索证索票落实情况”两方面具体内容,而第二个具体内容中又细化出“是否部署并开展相关整治行动或监督检查工作;是否能够提供有关行动或工作统计数据典型案例;是否及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3个督查重点。

强化应急处理能力

守护国人“舌尖上的安全”,除了监督预防,应急处理同样重要。为了强化食品安全应急管理工作,近期,多地分别聚焦“跨区域应急”“质量安全处理”“应急救援”等食品安全应急处理全过程开展演练,切实强化应急处理能力,保障群众安全。

11月15日,京津冀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演练在北京举行,演练以北京市朝阳区突发一起群体食物中毒事件为背景,组织相关部门开展一系列跨区域应急处置;12月14日,广西省南宁市开展畜禽产品质量安全应急演练,通过演练提高执法人员对畜禽产品质量安全事件的应急处理能力;12月16日,湖南省邵阳市开展食品安全事故应急演练,关注食物中毒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强化食品应急处置意识和应急处理能力。

国家食品药品监管总局副局长孙咸泽曾多次表示,要全面提高食品药品安全突发事件防范应对能力,为维护广大人民群众饮食用药安全提供坚强有力的保障。



12月17日,湖南省长沙市望城区食品安全管理办公室工作人员对新型环保流动餐车进行食品安全检测。
新华社记者 龙弘涛摄



民以食为天,食以安为先。保障“舌尖上的安全”,加强食品安全领域的公共投入,与“十三五”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目标是高度一致的。

自食品安全法修订实施以来,中国的食品安全形势稳中向好。不过,由食安问题引发的社会事件时有发生,触动公众神经。

守护“舌尖上的安全”,必须坚持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补好食品安全中的短板。

其一是强化食品安全监管水平。作为与民生息息相关的公共安全领域,食品安全应当被摆到重要的位置,加大资金、人员、检测设备等方面的投入。目前,一些设置在基层的食品安全派出机构存在经费不足、设备老化等问题,监管执法的软硬件相对落后。另一方面,很多地方的食品检验检测机构存在重复建设现象,部分高校和科研院所的检测资源存在闲置和浪费。

对此,除了增加对基层食品安全监管机构的投入外,也应整合和强化相关机构,利用好高校、科研院所的检测资源。与此同时,可以组建或利用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面向社会提供食品检测服务,调动各方力量促进社会共治。

其二是树立法律的权威。被称为“史上最严”的食品安全法,制订了严厉的处罚条款。2015年,各级食品药品监管部门共查处食品安全领域违法案件24.78万件,罚没金额11.65亿元。在重拳出击的情况下,食品安全的违法行为的确得到了一定程度的遏制。接下来,除食品安全法之外,也应推进配套法规的健全完善,形成相互支撑配合的法治体系。

树立权威,也离不开有力的追责。今年8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食品安全工作评议考核办法》,明确对各省(区、市)人民政府食品安全工作进行评议考核,发现需要问责的问题线索移交纪检监察机关。为保证各级政府负起属地监管责任,防止懒政和失职渎职行为,强化问责势在必行。

其三,食品安全标准要与时俱进。食品安全领域更深层次的问题是现行食品安全标准过低。强化食品安全管理,标准必须先行,把篱笆扎得更高。相关部门应进一步细化食品生产、加工、制作各环节安全标准,为企业划定红线,为事前监督提供依据。

近年来,随着互联网的发展,外卖和网络订餐风生水起。然而,这也给食品安全监管带来考验。由于食品加工方不直接面对顾客,监管又很难直接对准食品加工方,给食品加工方以次充好预留了很大空间。新修订的食品安全法虽然将网络食品交易纳入监管范畴,要求网络食品交易第三方平台对上网食品经营者进行实名登记,并明确其食品安全管理责任。但面对新问题,相关标准及监管措施理应及时跟进,让办法跑得赢变化。

三举措补齐食品安全短板

刘 晓